

# 关于调整部分适龄儿童少年相关入学材料审核方式的通知

各幼儿园:

因疫情防控需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市教委“非必要不线下”的材料审核原则，现调整《2022年门头沟区小学入学信息采集工作家长告知书》中部分适龄儿童少年在入（升）学信息采集阶段的材料审核方式，具体通知如下：

## 一、涉及人员范围

1. 户籍为北京市其他区，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在我区自有住房，2022年拟在我区入学的适龄儿童少年（简称“外区户籍本区自有住房家庭”）；

2. 按北京市户籍对待适龄儿童少年（简称“对待生”）；

3. 户籍为北京市其他区，父母在我区工作、居住满三年且北京市无房的适龄儿童少年（简称“京籍无房家庭”）

4. 超龄儿童

## 二、具体工作安排

原定于5月10日—5月24日每周二在教育考试指导中心进行的“外区户籍本区自有住房家庭”线下材料审核取消，改为线上审核。

原定于5月11日—5月25日每周三在教育考试指导中心进行的“按本市户籍对待学生、京籍无房家庭、超龄儿童”

线下材料审核取消，改为线上审核。

请涉及以上情况的家长下载、打印并签署《材料真实性承诺书》。将签署后的《材料真实性承诺书》、相关材料原件拍成照片或进行扫描（务必保证清晰、完整），形成文件压缩包（命名为“适龄儿童少年姓名+人员类型”，例如“王可欣+ 外区户籍本区自有住房家庭），5月25日前发送至邮箱 [mtgxinxishenhe@163.com](mailto:mtgxinxishenhe@163.com)。

区教委将组织工作人员进行线上材料审核，请家长于材料提交后的7个工作日内登陆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查询审核结果，并按照有关安排完成后续入学流程。

不同类型人员具体所需材料请仔细阅读2022年4月29日下发的《2022年门头沟区小学入学信息采集工作家长告知书》，请各幼儿园务必通知到每一名大班儿童家长。

附件1：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附件2：2022年门头沟区小学入学信息采集工作家长告知书

门头沟区教育委员会

2022年5月7日

附件 1:

## 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门头沟区教育委员会:

本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为( 学生姓名 )的家长, 现郑重承诺:

本人线上所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合法, 如有虚假、伪报等情况, 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承诺人: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2:

## 2022 年门头沟区小学入学信息采集工作 家长告知书

尊敬的家长:

您好! 根据北京市教委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总体部署, 为依法保障适龄儿童在本区接受义务教育权益, 确保每一名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顺利入学, 请您认真阅读如下内容:

### 一、信息采集对象

所有 2022 年秋季进入小学一年级的适龄儿童均须参加信息采集, 每名儿童只能依据各区政策选择参加一个区的信息采集。

#### (一) 关于适龄儿童界定

1. 适龄儿童: 2022 年小学入学的适龄儿童, 是指 2015 年 9 月 1 日—2016 年 8 月 31 日期间出生的儿童 (家长自行参加网上信息采集)。

2. 超龄儿童: 2015 年 8 月 31 日及以前出生的儿童 (区教育考试指导中心统一采集)。

3. 不足龄儿童: 2016 年 9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的儿童 (不能参加信息采集)。

#### (二) 参加信息采集人员分类

1. 本市户籍儿童: 指户籍地在北京市的儿童。

2. 非本市户籍儿童: 指户籍地在北京市外其他地区的儿童。

3. 按本市户籍对待儿童: 指户籍地在北京市外其他地区, 符合相关政策, 包括区台办认定的台胞子女、区侨务部门认

定的华侨子女、国家或北京市博士后管理部门认定的在京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子女、符合随军进京落户条件正在办理随军手续的现役军人子女，父母一方为本市户籍或持有《北京市工作居住证》（须在有效期内）的儿童。

## 二、信息采集网络平台

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http://yjrx.bjedu.cn>）于2022年5月1日开通。家长登录平台后，可查询义务教育入学流程，本市（非本市）户籍儿童入学操作手册以及北京市义教入学有关政策等，5月5日—5月31日可参加信息采集。

## 三、信息采集步骤

### （一）本市户籍适龄儿童

请家长于2022年5月5日至5月31日期间，登录“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服务平台”，仔细查看相关操作手册后，在“选择区开始填报”中选择“门头沟区”——“小学入学服务系统”——“本市户籍入学服务”，按照系统提示填报完成相关信息。

本市户籍适龄儿童身份信息验证通过后（以手机信息提示为准）打印信息采集表（登记入学时须携带）。

**特殊情况说明：**2022年义教入学，家长在信息采集时填报的户籍信息和房产信息不在同一个区的，北京市将向各区推送房产核验信息，各区组织进行线下审核，您在参加线下房产信息审核时，须携带全家户口簿，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网签合同和购房发票（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拆迁协议等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审核时间为5月10日—5月24日的每周二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审核地点

为门头沟区教育考试指导中心(门头沟区城子桥东街17号)。审核通过后(现场告知),请您再次登陆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打印信息采集表(登记入学时须携带)。

## (二) 按本市户籍对待适龄儿童

请家长于2022年5月5日至5月31日期间,登录“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服务平台”,仔细查看相关操作手册后,在“选择区开始填报”中选择“门头沟区”—“小学入学服务系统”—“按本市户籍对待入学服务”,按照系统提示填报完成相关信息。

按本市户籍适龄儿童身份信息验证通过后,请您于**5月11日—5月25日的每周三**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到区教育考试指导中心进行线下审核(台胞子女、华侨子女资格由区台办、区侨办分别审核,以上两类对待生资格无需到区教育考试中心审核)。线下审核通过后,登录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再次提交信息,打印信息采集表(登记入学时须携带)。

其他类型对待生线下审核相关材料清单如下:

1. 国家或北京市博士后管理部门认定的在京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子女:

(1) 国家或北京市博士后管理部门开具的《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备案证明》。

(2) 全家户口簿。适龄儿童户口与父母户口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还需提供结婚证、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 本区居住证明。

2. 适龄儿童为符合随军进京落户条件正在办理随军手续的现役军人子女:

(1) 部队师（旅）级政治工作部门出具的随军家属身份确认函及现役军人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 适龄儿童及父母的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需要首页和本人页）。

### 3. 适龄儿童父母一方为本市户籍：

(1) 父母双方户口簿、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需要首页和本人页）。

(2) 适龄儿童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适龄儿童无户口或户口与父母户口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还需提供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 父或母为京籍但非本区户籍的，还需提供在本区的房产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应提供商品房买卖合同和购房发票的原件及复印件。

4. 适龄儿童父母一方持有《北京市工作居住证》（须在有效期内）：

(1) 父母一方持市人力社保部门签发的《北京市工作居住证》或《北京市工作居住证确认单》。

(2) 父母双方户口簿，若双方不在同一户口簿，还需提供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户口本复印件需要首页和本人页）。

(3) 适龄儿童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适龄儿童无户口或户口与父母户口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还需提供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4) 如工作居住证上登记居住地址非门头沟区的，还需提供在本区房产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未取得产权证书的应

提供商品房买卖合同和购房发票的原件及复印件。

### （三）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

请家长于2022年5月5日至5月31日期间，登录“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服务平台”，仔细查看相关操作手册后，在“选择区开始填报”中选择“门头沟区”—“小学入学服务系统”—“非本市户籍入学服务”，按照系统提示填报完成相关信息。

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入学材料”相关填报信息将由各审核部门分别进行线上审核。“入学材料”审核通过后，请登录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进行线下审核预约。预约成功后，在5月31日前按照线上预约时间携带全家户口簿（户口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还需提供父母结婚证和能够证明亲子关系的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及其他所需材料到居住地所在街道办事处或镇人民政府进行线下审核（必要时由相关部门进行复审），审核通过后再次登录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打印信息采集表（自行留存，确定入学小学报到时携带）。

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入学材料”相关审核内容、标准及程序请微信关注“门头沟教育”公众号2022年4月29日内容——《门头沟区2022年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材料审核实施细则》。

### （四）其他入学儿童

#### 1. 超龄儿童

家长于5月11日-25日的每周三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携带相关材料到区教育考试指导中心进行线下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进行网



上注册。

超龄儿童为门头沟区户籍的，所需材料为全家户口簿（户口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还需提供父母结婚证和能够证明亲子关系的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超龄儿童户籍为北京市其他区的，所需材料为全家户口簿（户口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还需提供父母结婚证和能够证明亲子关系的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门头沟区房产证明原件及复印件；超龄儿童户籍为外省市的，须携带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入学材料”（本人在本区务工就业材料、在本区实际住所居住材料、全家户口簿、在本区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

本市户籍超龄儿童身份信息验证通过后，打印信息采集表。

非本市户籍超龄儿童经“非本市户籍儿童入学资格审核程序”（详见《门头沟区2022年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材料审核实施细则》），通过审核后，打印信息采集表。

## 2. 京籍(非门头沟户籍)无房适龄儿童

“京籍无房适龄儿童”是指儿童户籍不在门头沟区，同时适龄儿童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任何一方均在北京市无住房，且三年内在本市无住房转出记录，长期在门头沟区工作、居住，在门头沟区连续单独承租并实际居住3年以上且在北京市租赁监管平台登记备案，同时夫妻一方在门头沟区合法稳定就业3年。满足以上条件，其适龄子女可在门头沟区接受义务教育。所需材料为全家户口簿（户口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还需提供父母结婚证和能够证明亲子关系的相关证件），4月29日前满三年房屋租赁合同(须住建部门备案)

及完税发票、4月29日前满三年的务工就业证明(社保缴费单、劳动合同等)原件及复印件。

#### **四、后期入学安排**

##### **(一) 本市户籍适龄(超龄)儿童**

请家长于6月11-19日携带学龄人口信息采集表及房产、户籍相关材料到相应小学进行现场确认(招生范围、具体审核日期详见各小学在服务社区所张贴的公告)。

##### **(二) 按本市户籍对待适龄(超龄)儿童**

1. 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房屋(凭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商用房无效)在本区的,请您于6月11-19日携带学龄人口信息采集表及房产、户籍相关材料到相应小学进行现场确认(招生范围、具体审核日期详见各小学在服务片区所张贴的公告)。

2. 父母在本区租赁住房的,于6月20-24日携带学龄人口信息采集表及对待生相关材料自行联系学校。未被联系学校接收或未自行联系学校的,请于7月8日、9日登录北京市义教入学服务平台进行网上志愿填报,7月12日通过电脑派位确定入学学校。

##### **(三) 非本市户籍适龄(超龄)儿童**

1. 父母房屋(凭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商用房无效)在本区的,请于7月8日、9日登录北京市义教入学服务平台进行网上志愿填报,7月12日通过电脑派位确定入学小学。

2. 父母在本区租赁住房的,请于7月8日、9日登录北京市义教入学服务平台进行网上志愿填报,7月12日通过电脑派位确定入学小学。

为更好服务义教入学工作，更多入学信息将通过“门头沟教育”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发布，请您务必关注。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如有疑问请进行电话咨询。

区教育考试指导中心政策咨询电话：69840444

北京市数字教育中心技术咨询客服电话：4008310001

**温馨提示：**疫情防控期间，为避免人员聚集，在办理线下业务时，请每个家庭安排一位家长办理手续，不带适龄儿童参加审核；请尽量错开集中办理首日或上午等人员集中时段，办理业务时务必佩戴口罩，排队保持1米间隔，并配合做好扫码、测温、登记等工作；如后期因疫情防控形势需要调整审核方式，请按照最新安排办理。

附件1：对待生信息登记表

附件2：京籍超龄生信息登记表

附件3：非京籍超龄生信息登记表

附件4：非门头沟区户籍的京籍无房家庭子女信息登记表

附件 1

2022 年门头沟区对待生信息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户籍所在地 详细地址					
居住地 详细地址					
监护人（一） 姓名		关系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监护人（二） 姓名		关系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按北京市户口 对待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①父母一方有本市常住户籍 <input type="checkbox"/> ②父母一方持有《北京市工作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③随军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④博士后研究人员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⑤台胞子女、华侨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⑥其他按北京市户口对待学生				

填表人签字:

审核意见 (盖章):

经办人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2 年京籍超龄儿童信息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户籍所在地 详细地址					
居住地 详细地址					
监护人（一） 姓名		关系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监护人（二） 姓名		关系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未按时 入学原因					

填表人签字:

审核意见 (盖章):

经办人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2 年非京籍超龄儿童信息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户籍所在地 详细地址					
居住地 详细地址					
监护人（一） 姓名		关系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居住证编号		居住证核发 派出所			
居住证 有效期限					
监护人（二） 姓名		关系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居住证编号		居住证核发 派出所			
居住证 有效期限					
未按时 入学原因					

填表人签字:

审核意见 (盖章):

经办人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2022 年非门头沟区户籍的京籍无房家庭子女信息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户籍所在地 详细地址					
居住地 详细地址					
监护人（一） 姓名		关系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监护人（二） 姓名		关系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监护人京内 有无房产					
监护人在门头 沟区住房租赁 情况	租房信息（写明租房地址和起止时间）：				
监护人在门头 沟区稳定就业 情况	工作经历（写明工作单位和起止时间）：				

填表人签字：

审核意见（盖章）：

经办人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